

IMPROVED INSPECTION MECHANISM OF ELEVATOR BRAKE (Taiwan Utility
Model Patent No. M548161)



中華民國專利證書

新型第 M548161 號

新型名稱：電梯制動之檢出機構改良

專利權人：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

新型創作人：何文傑、鄭維忠、許世昌、陳志華、江治勳、許偉倫

專利權期間：自2017年9月1日至2027年4月24日止

上開新型業依專利法規定通過形式審查取得專利權
行使專利權如未提示新型專利技術報告不得進行警告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局長

洪淑敏

中華民國  106 年 9 月 1 日



注意：專利權人未依法繳納年費者，其專利權自原繳費期限屆滿後消滅。